

《禮器碑》碑陰的補題名書法

The Title written in Calligraphy on the back of The Ritual Vessels Stele

林進忠

LIN, JIN-JHONG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書畫藝術學系榮譽教授

摘要

東漢《禮器碑》的書法遒逸古致清勁秀雅廣受讚譽。自碑陽、碑陰至碑側共四面環刻，整體書風通合在峻秀巧麗之中，而前後各部復有雄強、清逸或飛動的別境質韻。其中四面均有捐資人士的題名，前後左右的題名書法尤有變化爛漫多姿。宋代洪适雖未見左右碑側拓本，但已指稱碑陰有五段題名的書體不同，指為後人增書的補題名。而清人王澐則擴計碑側兩面視察行列後再加十一段增書，認為共計十六段的增書“乃兩時書，非兩人書”，並以同一書手因情境起伏與時日間隔之故，提出全碑書法有“五節八變”之說，翁方綱則承其大要而另有解悟，更有此碑“書手七人”之論。

由於早期傳拓常以碑陽碑陰為主，而全是題名的碑側左右兩面之舊拓比較難得，清代以前的研究者亦較少賞析其書法。同時，一般存傳碑拓剪貼本呈現的題名排列次序常是各本各異，因此必得於整幅碑拓中始能確認題名位置之指示。本文即以補題名增書的書法為要項，循蹈諸家所論再加辨察，品賞《禮器碑》書法形姿多方蘊富變化之妙。

【關鍵詞】禮器碑、隸書、題名、補題名、增書

一、前言

中國東漢重要碑刻《禮器碑》，是東漢桓帝永壽二年（156年）魯相韓勅所立，又稱《韓勅造禮器碑》或《漢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》、《修孔子廟器表》、《韓明府碑》、《韓明府叔節修孔廟禮器碑》、《韓明府孔子廟碑》等，原在山東曲阜孔廟，現存曲阜市漢魏碑刻陳列館。碑身高 1.7 米，寬 0.78 米，四面環刻，隸書，碑額圓形無字。碑陽 16 行，滿行 36 字，刻序、銘及韓勅等 9 人的題名；碑陰 3 列，列 17 行；左側 3 列，列 4 行，右側 4 列，列 4 行。碑文記述魯相韓勅修飾孔廟、增置各種禮器、吏民共同捐資立石以頌其德事。碑側及碑陰均刊刻捐資立石者的姓名及錢數。此碑是漢代隸書的重要代表作之一，金石家評價甚高。碑文字跡清勁秀雅，有一種肅穆而超然的神采，常被推為漢碑隸書極則。

《禮器碑》在唐代尚不顯於世，宋歐陽修（1007～1072）《集古錄跋尾》、趙明誠（1081～1129）《金石錄》、董道（？～1129 後）《廣川書跋》、沈适（1117～1184）《隸釋》及南宋陳思《寶刻叢編》曾著錄介紹，明都穆（1459～1525）《金薤琳琅》及楊慎（1488～1559）《金石古文》、趙頡（1564～1618）《石墨鐫華》，清孫承澤（1593～1676）《庚子銷夏記》、王昶（1724～1806）《金石萃編》等書著錄。該碑字口完整，碑字鋒芒猶現，尤其飄逸多姿，縱橫迭宕，更為書家所激賞。攻漢隸書法者，多以《禮器碑》為範本。

清人王澐(1668~1743)¹、翁方綱(1733~1818)等都曾對《禮器碑》書法風格與書手提出研究觀點，王澐指稱全碑書法變化多彩具有「五節八變」，翁方綱認為此碑奇絕多變是由於七人所書。1941 年 4 月日本三省堂發行《書苑》第五卷第四號曾以特輯-漢孔廟禮器碑號-彙整相關研究資料，多年前藤原楚水、中田勇次郎等亦曾對前人觀點詳加解說析論，²本文亦僅是循蹈前論再加辨察而已。

¹ 王澐（1668—1743），字若林，一作若霖、箬林，號虛舟，別號竹雲，又號恭壽老人、良常山人，江蘇金壇人。康熙壬辰進士，官主吏部員外郎。積學工文，尤擅書法。書學思想主要集中在《論書臆語》、《翰墨指南》、《虛舟題跋》、《虛舟題跋補原》、《竹雲題跋》、《古今法帖考》等。

² 藤原楚水：〈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〉，刊《書苑》第二卷第九號，50~55 頁，東京，三省堂，昭和十三年(1938 年)九月發行。又見：《圖解書道史》第一卷，306 頁~310 頁，東京，省心書房，1971 年 4 月發行。中田勇次郎：〈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〉圖版解說，刊《書道全集》第 2 卷，圖版解說 186~187 頁，東京，平凡社，1958 年 12 月發行。二玄社《中國法書選 5-

二、《禮器碑》的書法評價

《禮器碑》的書法歷來廣受讚譽推崇。明代 郭宗昌（約 1570～1652）評云：「漢隸當以《孔廟禮器碑》為第一」，在《金石史》卷一〈韓明府叔節修孔廟禮器碑〉中云：「漢韓明府修孔子廟器碑，才剝蝕十一字，存者猶有鋒鏃，文殊高古尚可讀，豈神物固有鬼神呵護耶！其字畫之妙，非筆非手，古雅無前，若得之神功，非由人造，所謂『星流電轉，纖踰植髮』尚未足形容也。漢諸碑結體命意，皆可髣髴，獨此碑如河漢，可望不可即也。」³他認為碑石千年猶存當為鬼神呵護，讚其書法神妙古雅無前，如星流電轉非由人造。對於《禮器碑》的書法評價，明萬曆年間安世鳳《墨林快事》即稱「字意奇古，蓋時之有書技者所為。」⁴清·孫承澤(1592~1676)云：「孔廟禮器碑建於永壽二年，碑完好，所缺不多而筆法波拂具存。漢碑存世者不必皆佳，而以遒逸有古致者為上。如此碑者未易屈指也，書法之美、舊石之完，書家得此與曹全碑而從事焉，他無可問矣！」⁵以遒逸有古致者為上，而讚賞其書法之美。清·葉奕苞(1629~1686)譽讚「此碑簡古逸宕為漢隸第一」。⁶清初鄭簠(1622~1693)以師法漢碑隸書而聞名於世，亦曾親往「相其陷文深淺，手搨以歸，勝工人椎拓者百倍」，並與金石同好朱彝尊(1629~1709)分享《禮器碑》妙蹟。⁷

王澐（1668～1743）在《漢魯相韓勅孔廟碑》一跋中云：「吾以《孔龢》（乙瑛碑）、《韓勅》、《史晨》三碑舉似學者，以為遒古莫如《孔龢》，清超莫如《韓勅》，肅括莫如《史晨》，三碑足概漢隸。其實《孔龢》、《史晨》二碑皆各就一偏而詣其極，唯《韓勅》無美不備，以為清超卻又遒勁，以為遒勁卻又肅括，自有

《禮器碑》導讀本中，西林昭一、田中東竹執筆的解說內容亦均參照上列論說。

³ 明·郭宗昌：《金石史》卷上五頁，知不足齋叢書本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三輯第三十九冊，台北，新文豐出版社 1986 年刊印。470 頁。

⁴ 抄錄於欽定四庫全書本-清·李光暎(?~1736)《金石文考略》卷二，十二頁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三輯第三十四冊，231 頁。

⁵ 清·孫承澤：《庚子銷夏記》〈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〉，收在盧輔聖主編《中國書畫全書》，上海書畫出版社，2009 年 12 月。第十一冊，34 頁。

⁶ 清·葉奕苞：《金石錄補續跋》卷二第六頁〈漢韓名府孔子廟碑〉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十八冊，台北，新文豐出版社 1979 年刊印。13200 頁。

⁷ 清·朱彝尊：《曝書亭金石文字跋尾》卷二，十七頁，〈書韓勅孔廟前後二碑并陰足本〉記：「金陵鄭簠汝器，相其陷文深淺，手搨以歸，勝工人椎拓者百倍。汝器以予於金石之文有同好也，遠遺書寄予。」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十五冊，台北，新文豐出版社 1977 年刊印。18688 頁。

分隸來，莫有超妙如此碑者。則此碑實足並有《孔龢》、《史晨》之勝，千變萬化而不踰矩，更非《孔龢》、《史晨》所能盡。」⁸王澐對漢隸風格的分類基本明確，將漢隸大致分成古雅遒勁，方整肅括，清超清瘦三類，並分別列出了代表作品。且以為《禮器碑》綜合了上述三種審美，推為第一。清代牛運震（1706~1758）在《金石圖說》讚道：「銘文簡質雄勁，與先秦諸石刻伯仲，書法鋒銛神渾，蒼古溫潤，無美不備，有漢分隸之獨步也」。⁹清代 翁方綱在《蘇齋題跋》裡稱譽：「漢碑自以《韓勅造禮器碑》為冠」。¹⁰

清代 郭尚先（1785~1832）在《芳堅館題跋》中說：「漢人書以《韓勅造禮器碑》為第一，超邁雍雅，若卿雲在空，萬象仰曜，意境當在《史晨》、《乙瑛》、《孔宙》、《曹全》諸石之上，無論他石也。其碑至今完好，蓋有神特護持之。」「飛動況實，興會所至，不復可以跡稽。明郭允伯（郭宗昌）推為漢碑第一，雖未然，要之當為神品也。」¹¹清·孫葆田(1840~1909)等《山東金石志》評云：「禮器碑筆畫精能風神俊逸，為在世漢碑冠冕，蔡石經可與頡頑，餘碑無足綴軌者。」¹²清代 楊守敬（1839~1915）在《評碑記》裡也說：「漢隸如《開通褒斜道》、《楊君石門頌》之類，以性情勝者也；《景君》、《魯峻》、《封龍山》之類，以形質勝者也；兼之者惟推此碑。要而論之，寓奇險於平正，寓疏秀於嚴密，所以難也。」認為，此碑能兼得性情與形質。以上，諸家所評古雅遒逸、鋒銛神渾，兼得清超、遒勁、肅括，寓奇險於平正，寓疏秀於嚴密，整體而言《禮器碑》的書法是蘊富多采而風神萬化的。

⁸ 王澐：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二下。又見《虛舟題跋補原》，載崔爾平選編點校《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》，上海：上海書畫出版社，1993年，第674頁。

⁹ 清·牛運震：《金石圖說》甲下，四十一頁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二冊，922頁。

¹⁰ 清·翁方綱：《蘇齋題跋》西泠印社聚珍版，頁三八〈魏范氏碑〉，台北，學海出版社1997年4月刊，82頁。

¹¹ 清·郭尚先〈漢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〉：《芳堅館題跋》卷一，藝文叢刊，浙江人民美術出版社，2018年1月。

¹² 清·孫葆田等：《山東金石志》〈後漢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〉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十二冊，9235頁。

三、《禮器碑》的題名與補題名

韓明府名勅字叔節，古人取字皆與名之義相合，以字取叔節、伯嚴¹³之義觀之，碑文名為“勅”，義可理解，惟後世俗亦誤與“勅”、“敕”通用，經典亦多相承。¹⁴碑文多用識緯文辭，用字古奧，碑文解讀釋義極受關注，自宋代以降一直是學者研究著力的要項。¹⁵其中，以賈為價、以伎為暨、以土為士、以琦為奇、以开為稽、以糧為糧、以苻為符、以文為汶、以亅為卞等，多見別體通假，以及遼、漆、陟、戚、雒、慶、皋等字多用古寫。

(一)、題名

《禮器碑》的題名，即錄記捐資人身分姓名錢數的內容，在碑陽、碑陰及碑側左右兩面均有。北宋末趙明誠(1081~1129)在《金石錄》在目錄中首記此碑有碑陰。至於抄錄題名的文字內容，最早見於宋·洪适《隸釋》，有碑陽及碑陰的題名六十二人，缺錄碑側左右兩面。南宋王厚之(1131~1204)《復齊碑錄》、陳思(1225~1264)《寶刻叢刊》亦均僅及碑陰有題名。而後明·楊慎(1488~1559)《金石古文》卷四據剪貼搨本抄錄題名，¹⁶雖然補上碑側兩面但內容有失次第。此事，明·都穆(1459~1525)《金薤琳琅》曾加調整校錄。¹⁷明·趙崡(1564~1618)《石

¹³ 《繁陽令楊君碑》碑陰有：故民程勅字伯嚴。清·葉奕苞謂：二君之字，皆作“飭”字解。《金石錄補續跋》卷二第六頁〈漢韓明府孔子廟碑〉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十八冊，13200頁。王澐亦云「當讀為“戒敕”之敕。」

¹⁴ 宋·歐陽修《集古錄跋尾》謂：“前世見於史傳，未有名勅者。”宋·董道《廣川書跋》認為：“秦制，天子之命為敕，漢用秦法，當時豈臣下敢以敕自名者也。考之字書，敕字從束謂誠也，、、則古人名勅，何世無之。、、知敕非勅字。”明代郭宗昌也認為那是“以勅為敕也”，其《金石史》卷一〈漢韓明府叔節修孔廟禮器碑〉云：「韓明府自名勅，從力來聲，音賁，勞也，亦作徠、徠、來。答勤曰勞，撫至曰勑。示有節也，故字叔節。以勑為敕，譌也。敕，從支束聲，誠也。支，小擊也。又有束縛之義，故為敕命之敕。又，支傍加束，音策，馬箠也。束，讀若刺。又，敕從支束聲，音其，木別生也，支，持也，與支異。四字易淆，故詳著之。然永叔謂人無名勑者，亦屬臆說。」指稱：勑、敕、敕、敕，四字有別。見同註3。

¹⁵ 碑文“霜月之靈，皇極之日”，歐陽修《集古錄跋尾》疑是“九月五日”，明·盛時泰(1529~1578)《元牘記》、清·王澐《虛舟題跋》、翁方綱《兩漢金石記》等後人多同其說，張澐《養素堂文集》亦以“詩之九月蕭霜”認同“霜月者九月”，“則所謂霜月之靈者，言九月之枝日(寅卯為枝)，枝者月之靈也。”另，也有七月五日之說，清·錢大昕《十駕齋養新錄》則云“予謂霜月者相月也，爾雅說天篇：七月為相。”，王念孫《讀書雜誌》卷十《漢隸拾遺》中亦認為“靈讀為令”，“霜月之令，皇極之日，謂七月五日也。”，鄭業敷《獨笑齋金石文考》亦引急就篇為證表示贊同。

¹⁶ 楊慎《金石古文》記云：「右韓勑碑陰，《隸釋》所載凡六十有二人，較予家舊搨本闕三十有八人，《隸釋》始曲成侯王暉，終洛陽王敬，予家本則始涿郡太守魯廙次公，終河南樊文高，又有大不同者，豈《隸釋》得之傳錄，故有此誤，要當以搨本為是。抑此及史晨後碑，歐陽公最號博古皆未之見，唯趙氏《金石錄》有之。」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二冊，9387~9389頁。

¹⁷ 明·都穆：《金薤琳琅》卷三記云「此書彙題名為一碑，而閒或失次，豈即據剪貼本錄之乎。

墨鐫華》記「此碑都、楊二公錄闕七字，而余所獲榻本止闕五字」，而對碑陰題名人數次第問題，仍因“惜不得至碑所一證之”。¹⁸清康熙戊午(1678年)秋丁日，葉奕苞(1629~1686)親至碑下拓歸錄入，記「右題名在漢韓明府修孔廟禮器碑之側，共三十五人。」¹⁹內容才比較接近完整。清初林侗(1627~1714)《來齋金石刻考略》即計為右側十九人、左側十八人。²⁰

現知，碑側左右兩面的題名人數應是三十三段(人)，又因各家釋讀差異而各段人數統計也有不同。如將右側首段分讀成“山陽瑕丘九百”、“元臺三百”成為二段，等等情況，鈍根老人吳玉搢(1690~1774)《金石存》中均加指正並錄題名全文，指出“兩側共三十三人”正確計數。²¹清·錢大昕(1728~1804)《潛研堂金石文跋尾》計為“兩側三十有二人”，²²清·牛運震(1706~1758)《金石圖說》於乾隆年間將《禮器碑》含碑陰碑側共四面之全幅拓本縮摹刊行，²³即使未得稀本古拓者也能獲見全碑完整面目。

但是，歷來研究者的錄文或是拓本剪貼時，對於行列讀法的次序仍多歧異，有不分列而依行讀下的，清·馬邦玉(約 1773~1843?)《漢碑錄文》中統計題名數量以碑陽九人、碑陰六十二、兩側共三十三，凡題名百有四人，得正確之數。惟其錄文是採不分列的行讀直下。²⁴而較多是橫向分列讀行，即先從上列依序讀行，再接讀中列、下列，如此較能符合原本刻碑的規劃構想，亦即宋·洪适《隸釋》及清·翁方綱《兩漢金石記》的“橫讀分別書之”的抄錄讀法，但二人均將增書(補題名)者集中列後，清·王昶(1724~1806)《金石萃編》卷九、吳玉

全碑至今尚存，依次考證，足訂南濠(楊慎)之誤。」四庫全書·文淵閣本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冊，7652~7653頁。

¹⁸ 明·趙崡：《石墨鐫華》卷一，六頁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十五冊，18595頁。

¹⁹ 清·葉奕苞：〈漢韓敕修孔廟碑兩側人名〉，《金石錄補》卷三，頁三，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二冊，9000頁。

²⁰ 清·林侗：《來齋金石刻考略》卷上十八頁，〈韓勅造孔廟禮器碑并陰〉未錄題名內容而有計數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八冊，5973頁。

²¹ 鈍根老人吳玉搢(或誤趙搢)，李調元校刊：《金石存》卷六〈漢魯相韓勑孔子廟碑〉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九冊，6647~6650頁。

²² 清·錢大昕：《潛研堂金石文跋尾》，〈韓勑造孔廟禮器碑、碑陰及兩側〉，盧輔聖主編《中國書畫全書》20冊，上海書畫出版社2009年12月，305頁。

²³ 清·牛運震：《金石圖說》甲下，三九~四一頁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二冊，918~922頁。其後，錢泳(1759~1844)《漢碑大觀》第二集有節臨本，已失原貌，亦無題名內容。

²⁴ 清·馬邦玉：《漢碑錄文》卷一，頁八~十四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八冊，6146~6149頁。二玄社書跡名品叢刊的碑陰題名剪貼次序也是不分列讀行而下。

搢《金石存》卷六（李宗昉 1819 年校刊本）²⁵、清·朱士端（1786～？）《宜祿堂收藏金石記存》及清·孫葆田（1840～1909）等《山東金石志》²⁶，所刊則是保留增書補題名者於刻碑原本位置。同時，碑側的左面、右面，古今所記稱法、順序亦常是左右相反。²⁷以下，錄記全部題名內容：

1、在《禮器碑》碑陽左方末三行即有題名，三列各三行，共九段題名：

韓明府名勅字叔節。潁川長社王玄君真二百。河東大陽西門儉元節二百。故涿郡大守魯庶次公五千。故會稽大守魯傅世起千。故樂安相魯庶季公千。故從事魯張嵩眇高五百。相主簿魯薛陶元方三百。相史魯周乾伯德三百。

2、《禮器碑》碑陰，內容均為題名，分為上、中、下三列，每列有十七行，共六十二段題名。

上列：曲成侯王嵩二百。遼西陽樂張普仲堅□百。河南成皋蘇漢明二百其人處士。河南雒陽种亮奉高五百。故袁州從事任城呂育季華三千。故下邳令東平陸王褒文博千。故潁陽令文陽鮑宮元威千。河南雒陽李申伯百。趙國邯鄲宋元世二百。彭城廣戚薑尋子長二百。平原樂陵朱恭敬公二百。平原濕陰馬瑤元冀二百。彭城龔治世平二百。泰山鮑丹漢公二百。京兆劉安初二百。故薛令河內溫朱熊伯珍五百。下邳周宣光二百。故豫州從事蕃加進子高千。河間東州齊伯宣二百。陳國苦虞崇伯宗二百。

中列：潁川長社王季孟三百。汝南宋公國陳漢方二百。山陽南平陽陳漢甫二百。任城番君舉二百。任城王子松二百。任城謝伯威二百。任城高伯世二百。相主簿薛曹訪濟興三百。相中賊史薛虞韶興公二百。薛弓奉高二百。相史卞呂松□遠百。騶韋伯卿二百。處士魯劉靜子著千。故從事魯王陵少初二百。故督郵魯開輝景高二百。魯曹攄初孫二百。魯劉元達二百。

²⁵ 嘉慶二十四年（1819 年）李宗昉聞妙香室校刊本，卷六，15～19 頁。與李調元校刊本不同。

²⁶ 清·朱士端《宜祿堂收藏金石記存》，1863 年刻本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五冊，3301～3306 頁。清·孫葆田等《山東金石志》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級第十二冊，9232～9236 頁。

²⁷ 碑側兩面的續讀次序，都穆、王澐、吳玉搢、馬邦玉皆是先左後右，而牛震運、翁方綱、王昶均是先右後左。而《書苑》及二玄社刊印書跡名品叢刊則是左右稱法相反。

下列：故督郵魯趙輝彥臺二百。郎中魯孔宙季將千。禦史魯孔翊元世千。大尉掾魯孔凱仲弟千。魯孔曜仲雅二百。魯孔儀甫二百。處士魯孔方廣率千。魯孔巡伯男二百。文陽蔣元道二百。魯孔憲仲則百。文陽王逸文豫二百。尚書侍郎魯孔彪元上三千。魯孔汎漢光二百。南陽宛張光仲孝二百。守廟百石魯孔恢聖文千。褒成侯魯孔建壽千。河南雒陽王敬子慎二百。故從事魯孔樹君德千。魯孔朝升高二百。魯石子重二百。行義掾魯弓如叔都二百。魯劉仲俊二百。北海劇袁隆展世百。魯夏侯廬頭二百。魯周房伯臺百。

3、〈碑側-右面〉題名，有四列，每列四行，共 17 段題名。

上列：山陽瑕丘九百元臺三百。齊國廣張建平二百其人處士。上黨長子楊萬子三百。處士魯孔徵子舉二百。

第二列：魯徐伯賢二百。魯劉聖長二百。河南偃師胥鄰通國三百。河南平陰樊文高二百。

第三列：河東臨汾敬信子直千。河南雒陽左叔虞二百。東郡武陽董元厚二百。東郡武陽桓仲豫二百。

下下列：泰山鉅平韋仲元二百。蕃王狼子二百。泰山費淳于隣季遺二百。故安德侯相彭城劉彪伯存五百。故平陵令魯廙恢元世五百。

4、〈碑側-左面〉題名，有三列，每列四行，共十六段題名。

上列：東海傅河東臨汾敬謙字季松千。時令漢中南鄭趙宣字子雅。故丞魏令河南京丁琮叔舉五百。左尉北海劇趙福字仁直五百。

中列：右尉九江浚適唐安季興五百。司徒掾魯巢壽文后三百。河南偃師度徵漢賢二百。南陽平氏王自子尤二百。

下列：相守史薛王芳伯道二百。魯孔建壽二百。相行義史文陽公百輝世平百。魯傅袞子豫二百。任城亢父治真百。魯孫般三百。魯孔昭叔祖百。卞廬城子二百。

（二）、補題名

補題名，或稱增書、增書題名。最早注意到《禮器碑》碑陰有補題名的是宋代洪适（1117～1184），在《隸釋》的〈韓勅碑陰〉中云：「張普、朱熊五人，書

體不同，蓋後人所增者。」²⁸依《隸釋》所錄碑陰題名內容，應是該書所錄六十二人之最後五人，即：遼西陽樂張普仲堅二百、故薛令河內溫朱熊伯珍五百、故豫州從事蕃加追子高千、南陽宛張光仲孝二百、河南雒陽王敬子慎二百，共五人之題名。(前文所列題名全文中有加框者)洪适指稱該五人題名的“書體不同”，並認為“蓋後人所增者”。推測其意，似非指是後來的人任意增補亂加的，應是指原碑銘已刻就之後，因繼續有人捐款，所以另請人增書補刻。補題名，仍是《禮器碑》刻銘整體中的一部分。

《禮器碑》碑陰題名的行列位置分為上中下三列，每列有十七行。從碑陰的全幅拓本上，可見補題名五人的行列位置(圖1、圖2)，分別是在：上列第一行之下(張普)，上列第十四行之下(朱熊)，上列第十五行之下(加進)，下列第十行之下(張光)，下列第十二行之下(王敬)。²⁹很明顯可以看出它們分別散置各處的，因此，若是在《禮器碑》拓本的剪貼本(二玄社中國法書選<5>)所見，補題名五人分別是在39頁、50頁、51頁、73頁、75頁。由於早期傳拓常以碑陽碑陰為主，而碑側左右兩面的舊拓難得，一般所拓年代相對較後以致泐損較多，難免遮減題名文字的書法風神。同時，一般存傳碑拓剪貼本呈現的題名排列次序常是各本各異，必得於整幅碑拓中始能確認題名位置之指示。

碑陰題名文字的排列空間有長短不等，中列每行最多可容十一字(如中列第九行);上列每行最多可容十三字(如上列第四行);而下列的空間面積最大，有容存十六字的空間。³⁰如不計補題名文字，碑陰的行列間距齊整，文字排列井然有序。碑陰題名的文字間距，一般而言平均每一字所佔(含文字及間距)是約4.4公分，而補題名者平均每一字所佔分別為：2.56公分(張普)，2.13公分(朱熊)，2.3公分(加進)，2.41公分(張光)，2.43公分(王敬)，相對之下文字的上下空間是比較短窄的(圖3)。因碑陰文字已刻就，只得尋覓空餘之處，所以它們在碑陰上的位置

²⁸ 宋·洪适《隸釋·隸續》卷一頁二十二，古代字書輯刊，北京，中華書局1986年11月，21頁。

²⁹ 若仔細地審察有續接補題名的位置，即上列第一行、第十四行、第十五行、以及下列第十行，原刻既有的文字如“曲成侯王嵩二百”等字數都是最少的，內容均僅七字;而下列第十二行原刻既有的亦僅八字。可見都是剩餘空間較多的位置，是選擇增書補題名的空間考量。

³⁰ 依碑陰文字行列的正常排序，上列每行可容十三字，而有增補題名的第一行成為十七字、第十四行成為十九字、第十五行成為十八字，各兩段題名加計字數都超過正常排列的十七字之限。而碑陰下列每行可容十六字，有增補的第十行兩段合計十六字(仍留兩字空間)，第十二行兩段合計成為十八字。依此可知，增書補題名的字距空間皆有縮短，這是最主要而明顯有異之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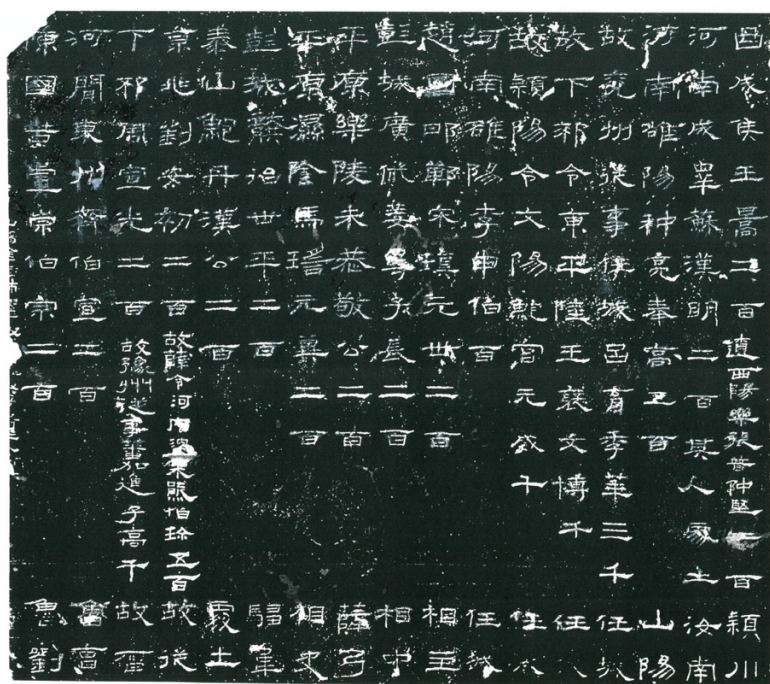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 碑陰之上列題名（補題名在第 1、14、15 行下面）

是分散的;也因為空餘位置的空間有限,只得設法壓縮空間將補題名文字補上,以致每一字的平均所佔空間都比較短窄。特別是下列第十行(張光)那段補書之後仍有下餘空間,顯然是不考慮左右行列是否齊整的問題。依此,明顯可證該五人補題名文字是後加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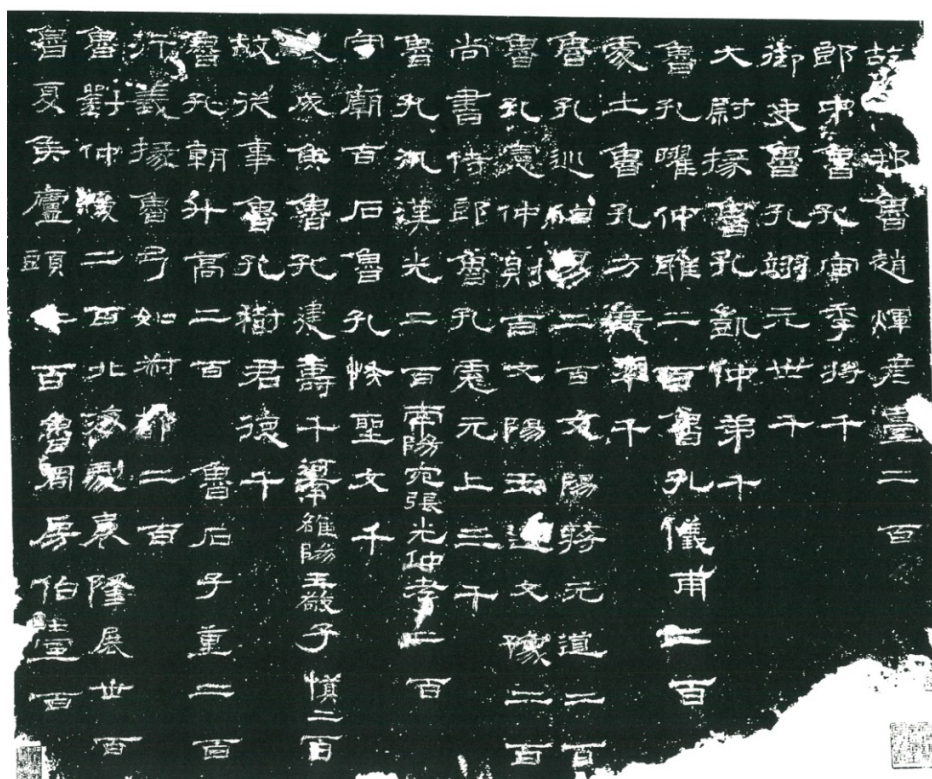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 碑陰之下列題名（補題名在第 10、12 行下面）。第 5、7、8、14、16、17 行也有二段題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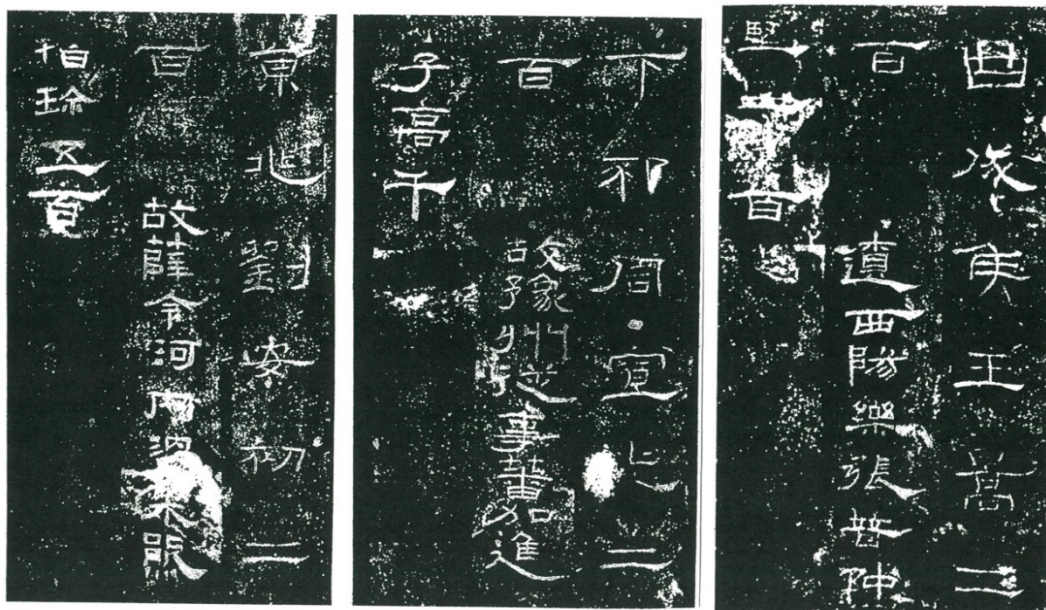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補題名的文字間距較短

(三)、同一行有二段的題名

補題名是否僅有五段？也可以再加視察。清代王澐《虛舟題跋》及翁方綱《兩漢金石記》都將同一行一段以上的視為增書補題名。因此，如果推想《禮器碑》碑陰的最初始的文字排列規劃，若以“每列一行記一段題名文字”為基本原則，如此，則除了上述五段補題名之外，在上列、中列都是每行一段題名文字，而下列有較大空間(最多可容十六字)。

1.在下列之中仍有六處是同一行有二段題名的（圖 2），見於：

- 下列第五行之下(魯孔儀甫二百)，其上已有七字。
- 下列第七行之下(文陽蔣元道二百)，其上已有七字。
- 下列第八行之下(文陽王逸文豫二百)，其上已有六字。
- 下列第十四行之下(魯石子重二百)，其上已有七字。
- 下列第十六行之下(北海劇袁隆展世百)，其上已有六字。
- 下列第十七行之下(魯周房伯臺百)，其上已有七字。

依上述，碑陰，其中是有“同一行有二段題名”的狀況，但該六行各有二段題名的總字數，都在碑陰下列各行可容納十六字的空間之內，碑面整體行列仍可排陳齊整，符合初始構思的布局模式，因此，若僅依照行列位置也無法憑斷是否為增書補題名。

2.另外，碑側右面：題名共有四列，每列四行，其最下第四列每一行有容十六字的空間。亦有可見一行兩段題名者（圖4）：

- 最下方第四列第一行之下(蕃王狼子二百)，上已有九字。



圖4.碑側右面之下下列題名（第一行有二段題名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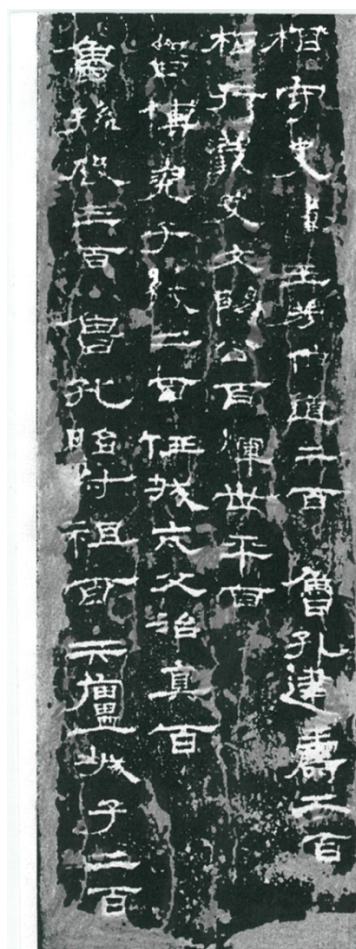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5.碑側左面之下下列題名（第1、3行有二段，第4行有三段題名）

3.此外，碑側左面：題名共有三列，每列四行。其下列每行最多可容十七字，其中亦得見一行有二段或三段題名者（圖5）：

- 下列第一行之下(魯孔建壽二百)，其上已有十字。
- 下列第三行之下(任城亢父治真百)，其上已有七字。
- 下列第四行之下(魯孔昭叔祖百)，其下再接一段題名(卞廬城子二百)。此行已有五字在上。

如此，碑側左右兩面，最下列的題名也都有同一行存在二段甚至三段題名的情形，惟碑側左右兩面的行列較不齊整，各列僅是齊頭而下書成，左右字未必相互對齊，概估計算每行的總字數都在最多十六字、十七字，而有二段或三段的各行字數加總也都在上述限度的範圍內，所以，同樣是未能依其行列位置判斷是否為增書補題名。碑側兩面的文字中亦難直斷有無補題名增書者。³¹

以上，除《隸釋》指稱補題名增書五處之外，碑陰及碑側中同一行有二段或三段題名者另有十處(計十一段)(前文所列題名全文中有加橫線者)，王澐《虛舟題跋》及翁方綱《兩漢金石記》卷六則是將全部十五處(十六段)並同列為增書題名，³²併同視之。宋·洪适《隸釋》卷一〈韓勅碑陰〉抄錄碑陰全部題名六十二人，但是將“張普朱熊五人”增書者列在最後，是推想立碑原本程序而判斷的。這是《隸釋》與後人介紹碑陰題名內容次序不同之處。清·翁方綱《兩漢金石記》遵其例亦將增書者集列於後尾。

詳細觀察同一行有多段題名的，碑陰及左右碑側合計共有十六段題名，除洪适所指碑陰的五段之外，其餘十一段在其行列中仍是整體安宜的。碑陰整體行列齊整均合於整體布陳規劃；而碑側右左兩面均分列齊頭寫下而左右文字不對齊，自始至終均如是，可見是其整體規劃原即如此。所以，從行列的位置而言，其餘的這十一段題名並無乖違之處，而各段與其接銜的上一段題名文字相較，書法風格亦非全然有明顯落差，因此這十一段是難以視為增書補題名的。

四、《禮器碑》書法的風格與書者

如前述，宋·洪适《隸釋》中謂“張普、朱熊五人，書體不同，蓋後人所增者。其意指稱補題名五段文字的書風不同，即《禮器碑》的書者有前後二人。不贊同洪适說法的也有。在二玄社中國書法選(5)所刊現為三井高堅聽冰閣藏品

³¹ 若是依上下字的字距空間觀察，則碑側左面最下的第四列第一行的第二段“蕃王狼子二百”六字，是字距上下間隔較短的，書風也略有差異，亦難推斷是否也是補題名增書者。

³² 王澐認為增書共 20 段，主要是將右側“山陽瑕丘九百元臺三百”及左側“相行義史文陽公百輝世平百”均切分為二段，以致多出二段。另，又將其所見碑陰左上碑邊有“山陽金鄉師燿等二人”細書文字，亦列為增書二人。見溫純一齋墨妙樓訂版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十一下~十三。如前述，翁方綱研判增書者計碑陰十一處、右側一處、左側四處。

之一的《禮器碑·碑陰 拓本》上面，於補題名“張普”段文字後有朱書批記云：「此一行，《隸釋》以為“書體不同，蓋是後人所增者”，余細審其筆法，並非後增。」，又續於“朱熊”段文字後記“此行亦非後增”，於“加進”段文字下記“斷非後增。」其意可理解為：《禮器碑》碑陰的書法是一位書手全部寫就完成的。

清·王澐亦不贊同《隸釋》的後人所增論點，認為增書人名“乃兩時書，非兩人書”，他是合計碑陰、碑側共列增十六段（5+11）增書所言。王澐極力讚賞《禮器碑》書法風格變化多端，謂此碑“書有五節，體凡八變”，認為是同一書手在前後心境轉易中表現出八種風神變化。清·翁方綱則認為王澐的“八變”可併為“七變”，並認為《禮器碑》的書法是七人所書。

（一）、王澐的“五節八變”論說

清代王澐平生最為推崇《禮器碑》，曾極多年之力，屏當一切精意追擬臨書，他在《虛舟題跋》評鑒此碑云：「此碑上承斯、喜，下起鍾、王，無法不備而不可名一法，無妙不臻而莫能窮眾妙。」又云：「漢碑有雄古者，有渾勁者，有方整者，求其清微變化，無如此碑。觀其用筆，一正一偏，游行自在，動合天機，心思學力，到此一齊無用。此唯捻破管、畫破紙、筆成冢、研成臼，漸老漸熟乃始恍然遇之，口說不濟事。」³³他推崇較瘦勁的漢隸，認為「實則漢、唐隸法體貌雖殊，淵源自一，要當以古勁沉痛為本。筆力沉痛之極使可透入骨髓，一旦渣滓盡而清虛來，乃能超脫。」³⁴王澐在跋《漢魯相韓勅孔廟碑》中又認為「古人作字，無不始於瘦勁，後乃遷流漸歸肥碩。吾嘗得安陽古布“安陽”二字，筆瘦如鍼。…蓋作書之始，但取足以紀事而止，故略存書意不求觀美，而書遂以通神。韓明府此碑全取古刀布之法，不落二帝三王以下風氣，獨得古書之元，此所以超出漢人，為書中無上神品也。」他說：「世之為隸書者，多以扁闊為漢，方整為唐。其實漢隸何嘗不方整，但於精神今古之間分優劣耳。如此碑，有一字可目為

³³ 王澐：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一上、廿二上。又見《虛舟題跋補原》，載崔爾平選編點校《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》，上海：上海書畫出版社，1993年，第673頁。

³⁴ 王澐：《竹雲題跋》，卷一頁八，載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十九冊，台北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2年，第13801頁。

唐否。」³⁵顯然，筆瘦通神能得古意，同時偏正游行變化清微而無美不備，是王澐推崇《禮器碑》書法的因素之一。

他跋《禮器碑》云：「漢人作字皆有生趣，此碑意在有無之間，趣出法象之外，有整齊處，有不整齊處，如‘下’字、‘乃’字、‘桑’字之添改，‘紫’字、‘絕’字之行草，尤覺天真爛然，生氣橫出。此皆前古所未有，而今始開創之，遂已啟褚公《雁塔聖教序》、顏公《宋廣平》等碑之先。」，「隸法以漢為極，每碑各出一奇，莫有同者，而此碑尤為奇絕，瘦勁如鐵，變化若龍，一字一奇，不可端倪。」³⁶王澐認為「作書不可不通篆隸，今人作書，別字滿紙，只緣未理其本，隨俗亂寫耳。通篆法則字體無差，通隸法則用筆有則，此入門第一正步。」³⁷其以作書通篆隸為要則而能會悟結字用筆之要領。又云：「有意求變即不能變；魏晉名家無不各有法外巧妙，惟其無心於變也；唐人各自立家，皆欲打破右軍鐵圍，然規格方整，轉不能變，此有心無心之別也。」³⁸王澐也強調熟後求變。只有書寫者達到相對精熟才能出現自然的變化。亦在跋《禮器碑》中表達了這一觀點：「書到熟來，自然生變。此碑無字不變，‘魯’字、‘百’字不知多少，莫有同者。此豈有意於變，只是熟故，若未熟，便有意求變，所以數變輒窮。」³⁹王澐曾臨書《禮器碑》七本，於六十七歲時雍正十二年(1734年)甲寅九月猶記「漢隸之妙，無過叔節此碑。」⁴⁰

王澐對於《禮器碑》的碑文內容，「凡一千五百七十字。統而計之，凡有八變，細玩則千變萬化，無所不有。吾題之曰：隸聖。而為之贊。」⁴¹而且王澐還

³⁵ 王澐：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四上。又見《虛舟題跋補原》，載崔爾平選編點校《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》，上海：上海書畫出版社，1993年，第675頁。

³⁶ 王澐：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八下、十七下。又見《虛舟題跋補原》，載崔爾平選編點校《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》，上海：上海書畫出版社，1993年，第673頁。

³⁷ 王澐：《論書賸語·學古》，載于安瀾編《書學名著選》，開封：開封書學研究會，1979年，第155—169頁。

³⁸ 王澐：《論書賸語》，載于安瀾編《書學名著選》，開封：開封書學研究會，1979年，第155—169頁。

³⁹ 王澐：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二上。又見《虛舟題跋補原》，載崔爾平選編點校《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》，上海：上海書畫出版社，1993年，第674頁。

⁴⁰ 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四下。又見《書筌》第五卷第四號，三省堂，昭和十六年(1940年)一月，24頁。

⁴¹ 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五上、下。又見《書筌》第五卷第四號，三省堂，昭和十六年(1940年)一月，24頁。

注意到了《禮器碑》的變化之妙：「此碑書有五節，體凡八變。」他的“五節八變”說，是出於長年多次臨習的心得感想。“五節”是指《禮器碑》的文字內容，包括：碑陽序文、銘文、文後九人、碑陰、左右兩側，共五個節次部分。“八變”則是王澐對於《禮器碑》書法風格蘊富變化的考察心得。其云：

(1)、碑文矜練，以全力赴之，故力出字外，無美不備。(圖 6)



圖 6.碑文矜練，以全力赴之，故力出字外，無美不備。

- (2)、銘文則矜意稍解，清超絕塵，幾欲筆不著紙。(圖 7)
- (3)、文後九人，韓勅大書姓字，文如薤葉，獨為矜重。(圖 8)
- (4)、後八人比於銘文，無復矜意，而清圓超妙，動乎自然。(圖 9)
- (5)、碑陰，與文後八人風韻略似，而天機浮動，一正一偏，往往於無意之中觸處生妙。(圖 10)
- (6)、至兩側而筆益縱絕矣，左側，踰時復作，別開一境，筆雖極縱而清圓超妙，復縱不踰矩。(圖 11)
- (7)、右側，則興已垂竭，但存一段清氣於空明有無之間，雖不作意而功益奇。(圖 12)
- (8)、增書人名，或以書法各各不同，為出兩手，細玩未然，乃兩時書，非兩人書，斜斜整整，轉見天倪。即此亦可見當時神妙無方，非復規矩所能程限

矣。」⁴²（圖 13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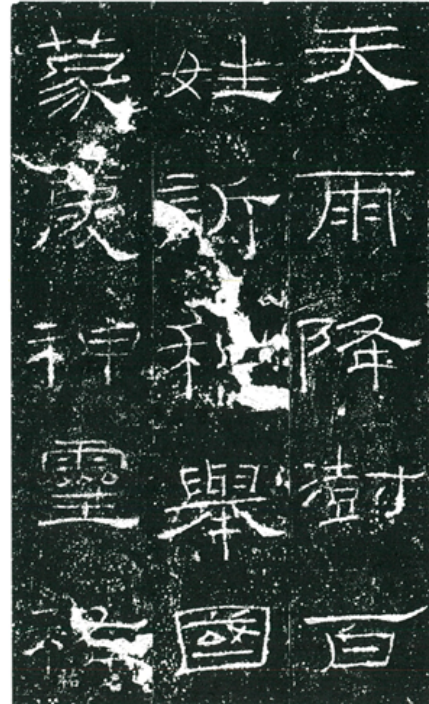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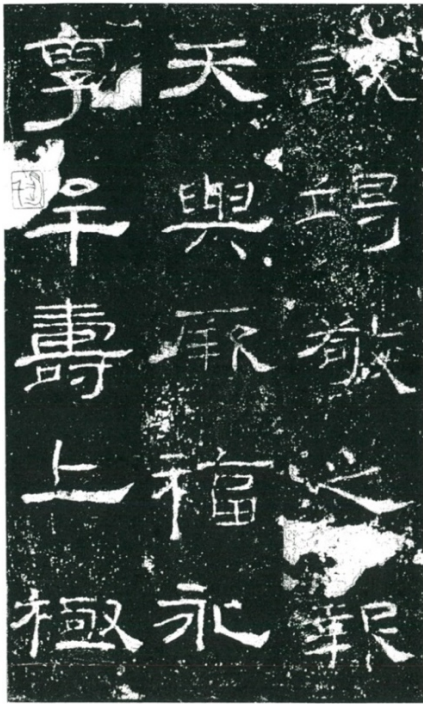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7.銘文則矜意稍解，清超絕塵，幾欲筆不著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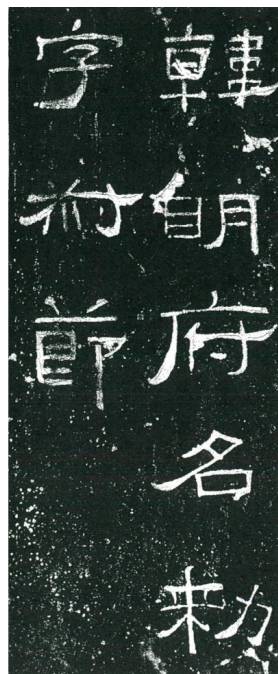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8.文後九人，韓勅大書姓字，
文如薤葉，獨為矜重。



圖 9.後八人比於銘文，無復矜意，
而清圓超妙，動乎自然。

⁴² 王澐：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廿三上下。又見《虛舟題跋補原》，載崔爾平選編點校《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》，上海：上海書畫出版社，1993 年，第 674 頁。



圖 10.碑陰，與文後八人風韻略似，而天機浮動，一正一偏，往往於無意之中觸處生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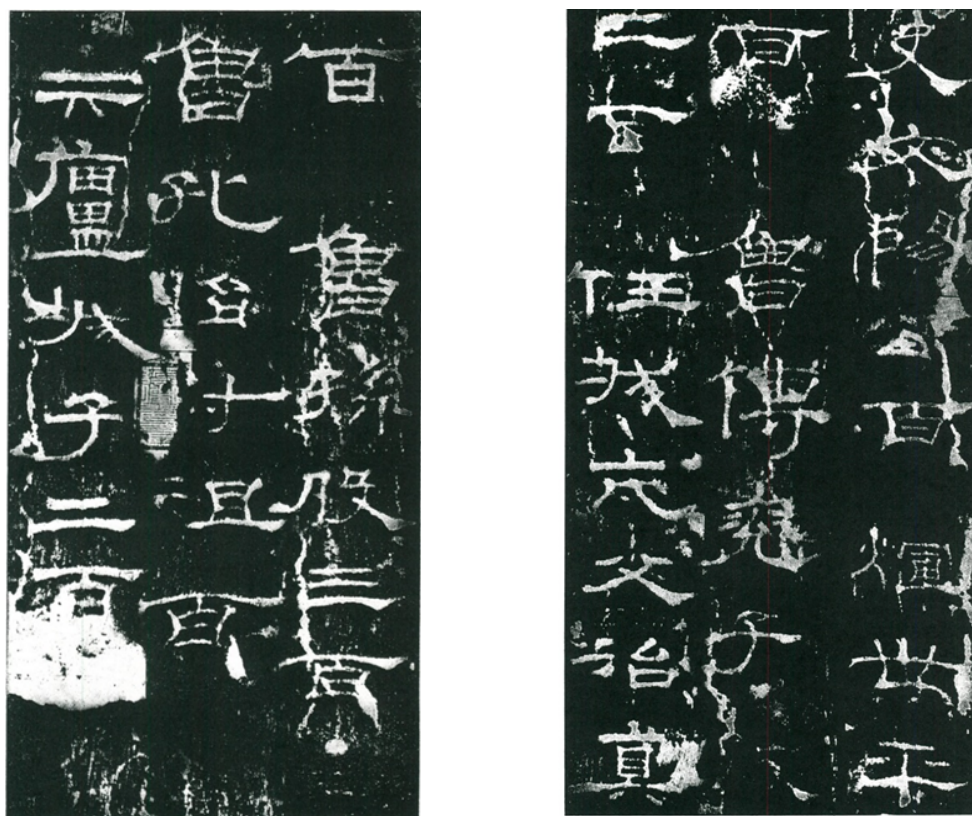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1.至兩側而筆益縱絕矣，左側，踰時復作，別開一境，筆雖極縱而清圓超妙，復縱不踰矩。（右起第 3、5、6 行王澐及翁方綱均視為增書補題名。）



圖 12.右側，則興已垂絕，但存一段清氣於空明有無之間，雖不作意而功益奇。



P75

(王敬)

P73

(張光)

P51

(加進)

P50

(朱熊)

P39

(張普)

圖 13. 增書人名，或以書法各各不同，為出兩手，細玩未然，乃兩時書，非兩人書，斜斜整整，轉見天倪。即此亦可見當時神妙無方，非復規矩所能程限矣。」此為洪适指稱的五段增書補題名。王澐、翁方綱所指的增書是「同一行有超過一段以上的」，在碑陰及碑側左右面另有十一段，如圖 11 所示。(上記頁碼，即二玄社《中國法書選(5)禮器碑》所刊，表示剪貼拓本上五段補題名分散呈現的位置。)

洪适《隸釋》指稱五段增書補題名是另一書手所作，另外，碑側的行列書寫也較不齊整，朱文藻(1735~1806)及王昶都認為：「嘗疑碑側姓名別是一次斂錢，不與禮器同時之事。蓋書體既不相類，而褒成侯孔建壽已見碑陰，復入碑側，其非一時之事明矣。」⁴³由於明代之前的拓本很多都是祇有碑陽碑陰，碑側左右兩面的拓本流傳較晚，字跡破損也較多，而佳拓亦稀少難得，因此有時明拓本碑陽碑陰，取與互較的碑側兩面拓片往往是清代所拓，因此，若單從書法上務實觀察，碑側兩面的書風確是較為變異多彩而風神多方，所謂增書補題名的排列參差是影響要項。

關於《禮器碑》的書丹刻製順序，王澐不認同鄭芷畦(元慶)所云“環而書之”(即自碑陽→左側→碑陰→右側)的觀點，其云：「今碑陰與前正文九人書法略同，當是書完正面接書碑陰，碑陰既完，書已盡矣；踰時，有出泉者，又書碑之左側；踰時，又有出泉者，又書碑之右側；碑已書徧，無可書矣，而出泉者紛然未已，故復隨地增記，非一時，故書亦因時各異。雖繇書法變化，然觀其與時消息之妙，亦可悟書無定則已。」⁴⁴他認為碑陽接碑陰一時書成，過段時間又書左側，再過時日又書右側，之後再分次書寫增書補題名。王澐形容為：“韓公此舉人心悅服，一時咸願出泉襄事。碑末不足書於碑陰，碑陰不足書於碑側，一書不已移時又增大書，不已又增細書。烏乎，豈不盛哉！”⁴⁵最後的細書，即指碑陰左上碑邊細書的十六字。

針對王澐所言“增書”(凡同一行有超過一段以上者，含洪适所指碑陰的五段，共計十六段)的部分，如前述分析，我們認為只有碑陰的五段可以明確判定為增書補題名。因此，對於《禮器碑》書丹刻銘的次序問題，參考王澐所論再加統整，可以歸納其書刻先後順序為：碑陽→碑陰(含同一行有兩段者，但不包括洪适所指的五段補題名)→碑側右面、碑側左面(均含同一段有二或三段者)→碑陰的五段補題名。先後順序基本如此，至於碑陰左上碑邊細書十三字，並不能列計在題名之內。

⁴³ 清·王昶：《金石萃編》卷九，頁三十一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一冊，165頁。

⁴⁴ 見溫純一齋墨妙樓訂版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十八上~十九上。

⁴⁵ 見溫純一齋墨妙樓訂版《虛舟題跋》原卷二，頁十五下。

(二)、翁方綱的“書手七人”論說

翁方綱曾長時期深入探研《禮器碑》的書法，其云：「予嘗謂：漢碑自以《韓叔節禮器碑》為冠。、、蓋嘗論，書有形質、有性情。若《禮器》諸碑，則形質性情合同渾化，學者莫尋其端倪，是以但得其形質而忘其性情，是非學人之拙正，亦以其境地之太高也。」⁴⁶他認為形質、性情已能合同渾化，基上是《禮器碑》的用筆巧能、神采風韻都是寓富萬千變化。翁方綱基本上是承繼遵循了王澐《虛舟題跋》的研究成果，而再在自我探研中自出機杼自有主張與感想。

對於王澐所提書風八變論說，翁方綱《蘇齋題跋》在嘉慶癸酉(1813年)八十一歲時記〈漢禮器碑陰題名〉云：「七人者，序、銘一人書，韓明府銜一人書，故涿郡太守以下一人書，碑陰諸名一人書，增入諸名一人書，左右側各一人書也。」⁴⁷他將王澐的(1)序(2)銘合併為一，而書風八變改為七人所書。又，翁方綱《兩漢金石記》卷六中則提出略異的“七人所書”觀點，云：「諦審，序、銘是一手，正面末數行一手，其陰一手，增書約二手，右與左又各一手。則石尾一行云“七人所作”，謂書人無疑也。」⁴⁸翁方綱說的七人書手，與王澐的八變說有異有同，即上述的(1)與(2)為一手，(3)與(4)為一手，(5)為一手，(6)為一手，(7)為一手，(8)為二手。翁方綱認為“增書約二手”，主要是他和王澐所認定的“增書”如前述共有十六段，比洪适的五段補題名增書要多十一段，五段與另十一段的書風有異，故謂“增書約二手”。

翁方綱的書手七人論點，係因其參考王澐所述在碑陰拓本首列最左處錄得：“山陽金鄉卽市曜奴口口而父子等七人所口”（圖 14），其云：「此一十六字（闕一字又闕二半字）字倍小於前前文，在碑陰上列之極末近邊，拓碑者多遺之，是以諸家著錄多不及此。」後續並記：「虛舟（王澐）又云，碑陰左邊細書山陽金鄉師

⁴⁶ 清·翁方綱：《蘇齋題跋》西泠印社聚珍版，頁三八〈魏范氏碑〉，台北，學海出版社 1997 年 4 月刊，82 頁。

⁴⁷ 翁方綱：〈漢禮器碑陰題名〉《蘇齋題跋》，西泠印社聚珍版，台北，學海出版社，1977 年 4 月景印，75 頁。

⁴⁸ 清·翁方綱：《兩漢金石記》卷六，頁十一，刊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冊，台北，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2 年 11 月，7287 頁。



圖 14.碑陰左上邊緣 16 字題名

耀等二人，合前共若干人云云。方綱按，此一行在碑陰結末之極邊，直下一行凡十五字，非二人，乃七人也。七人下有“所口”二字，知其非復出泉之人矣，似未可概以合前後諸人通計之也。」⁴⁹「石尾一行云七人所作，謂書人無疑也。」⁴⁹另又記“漢隸書人名曜奴等七人最古矣。”⁵⁰翁方綱改釋為“七人所作”，並指該七人即為此碑書丹者。此事，何紹基(17~18)於咸豐己未(1859年)四月杪續跋云：「東京碑多不著撰書人姓名，而佳在選石為久遠計，此七人自是刻石人或兼書碑也。」

必調序銘一人書、銜名及補書幾人，真穿鑿無據。覃溪攷據視此者蓋亦多矣。小東刺史見示此舊拓，漫題其後。」⁵¹何紹基對於七人分書各段的說法並不贊同。方朔〈舊拓漢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跋〉云：「如王翦林(王澍)之撰出“五節八變”見笑於覃溪閣學，然翦林之《虛舟題跋》於此碑贊賞考核實屬不遺餘力，間有過當亦所不免。不意閣學不附會而又加以穿鑿，近為何子貞太史指出亦屬可議。」⁵²事實上，說《禮器碑》為七人所書原即令人難以相信，再說是七人如何分工各寫那部分，就更加複雜難以證實。對於翁方綱指稱的“山陽金鄉卅市曜奴口口而父子等七人所口”那段文字，重點是“七”字(王澍認為是“二”字)，依拓本所見(見附圖 14)，該字的波磔在下方末筆，依漢隸通見寫法，若釋為“二”字仍有可信。而最後一字也未必是“作”字。

另外，翁方綱又在碑陰中列第六、七行之下，覓得小字隸書十三字，記云：

⁴⁹ 翁方綱：〈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〉，《兩漢金石記》卷六，頁四，收在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冊，7283 頁、7386 頁。

⁵⁰ 翁方綱：〈漢禮器碑陰題名〉，《蘇齋題跋》，76 頁。

⁵¹ 見〈附何子貞太史跋題後〉，附在同治甲子(1864 年)刊：方朔《枕經堂題跋》卷二，頁四十二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-第二輯》第十九冊，14257 頁。

⁵² 方朔：〈舊拓漢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跋〉，同治甲子(1864 年)刊《枕經堂題跋》卷二，頁四十一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-第二輯》第十九冊，14257 頁。

「此二行下有細隸書三行云“熹平三年左馮翊池陽項伯脩來”凡十三字，方綱以滁陽顧苓云美所藏舊拓本審定得之，從來著錄家所未見也。」⁵³清·畢沅、阮元《山左金石志》亦曾對碑陰之十三字記云：「八分書三行凡十三字，筆畫極細，閣學嘗得舊拓撫以示人，今以洗石精拓本辨之，其前後二行尚有影迹，中間“左馮翊池陽”五字則磨泐無存矣。」⁵⁴清·馬邦玉《漢碑錄文》則記：「共十三字，近拓本以其模糊略之。」⁵⁵晚清楊鐸《函青閣金石記》則謂：「項伯修題名十三字分三行，熹字第一行、左字第二行、項字第三行，筆畫極細。道光庚子（1840年）客任城汪孟慈農部，出所藏《禮器碑》有陰，猶是明時拓本，有此題名，字甚清晰。近來川沙沈韻初收藏舊拓甚富，曾為余言，亦未之見也。」⁵⁶而梁章鉅（1775~1849）跋其得於京師琉璃廠肆之精拓本則謂諸字“無從辨識”。⁵⁷而《山東金石志》亦記“其畫太細，久無迹矣”。⁵⁸清·方朔以其自認“當是數百年前舊拓”察看，亦謂：「題名十三字已屬模糊不可辨識」⁵⁹。清·方若《校碑隨筆》1910年刊稿云：「字小筆劃極細，必舊拓淡墨精拓乃見，翁氏以為從來未有知之者。」歐陽輔則記「舊拓淡墨本乃可見，近拓已無踪影。有翻刻本頗能亂真，此十三小字反甚明晰。」⁶⁰拙眼無緣獲見舊拓淡墨本，有見翻刻本那十三小字（圖15）。

由於《禮器碑》的書風變化與書手異同，產生“五節八變”、“書手七人”等相關論說，主要便是緣於《禮器碑》碑陽、碑陰、碑側兩面以及增書補題名等，全碑整體的書法蘊富多樣變化，尤其是增書補題名各段文字，穿插其間而又間距不勻，讓學習研究者特別關注而倍覺有趣。方朔跋云：「蓋此碑之妙，不在整齊而在變化，不在氣勢充足而在筆力健舉。漢碑佳者雖多，由此入手，流麗者可摹，方正者亦可摹，高古則可摹，縱橫跌宕者亦無不可摹也。蓋隸法之正變，於此碑

⁵³ 清·翁方綱：《兩漢金石記》卷六頁十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冊，7287頁。翁方綱並於丁巳（1797年）秋七月題記〈禮器碑題名殘字〉云：「禮器碑陰“山陽金鄉”及“項伯脩”字，知者最罕。」見別下齋校本《蘇齋題跋》卷上，頁廿四。

⁵⁴ 清·畢沅、阮元：《山左金石志》卷第八，頁二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九冊，14444頁。

⁵⁵ 清·馬邦玉《漢碑錄文》卷二，頁十二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八冊，6148頁。

⁵⁶ 清·楊鐸：《函青閣金石記》卷二，頁二十一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六冊，5030頁。

⁵⁷ 清·梁章鉅：《退庵所藏金石書畫跋尾》，刊《中國書畫全書》第十四冊，上海書畫出版社2009年12月，200頁。

⁵⁸ 清·孫葆田等：《山東金石志》，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十二冊，9236頁。

⁵⁹ 清·方朔：《枕經堂題跋》卷二，頁四十一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二輯第十九冊，14257頁。

⁶⁰ 歐陽輔：《集古求真》卷九，頁四，江西開智書局1923年石印本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》第十一冊，8562頁。又，王壯弘（1931~2008）《增補校碑隨筆》記見重刻本“常州張太平重刻本，有陰側，陰末處刻“熹平項伯脩來”等小字極清晰，但字跡軟弱。”見台北華正書局，1985年4月刊，68頁。

之正文與陰及兩側已盡，不必一一細指。」⁶¹《禮器碑》的書法風神多方而體勢用筆尤富變化，統合品賞可得峻秀清逸之氣，而分而習之亦可體察其巧變多姿之妙。上虞丁念先（1906-1969）畢生致力漢碑書法造詣高卓，於1968年所作〈臨禮器碑碑陰補題名四行〉（圖16）⁶²，顯示對碑陰補題名書法特別著力研究的心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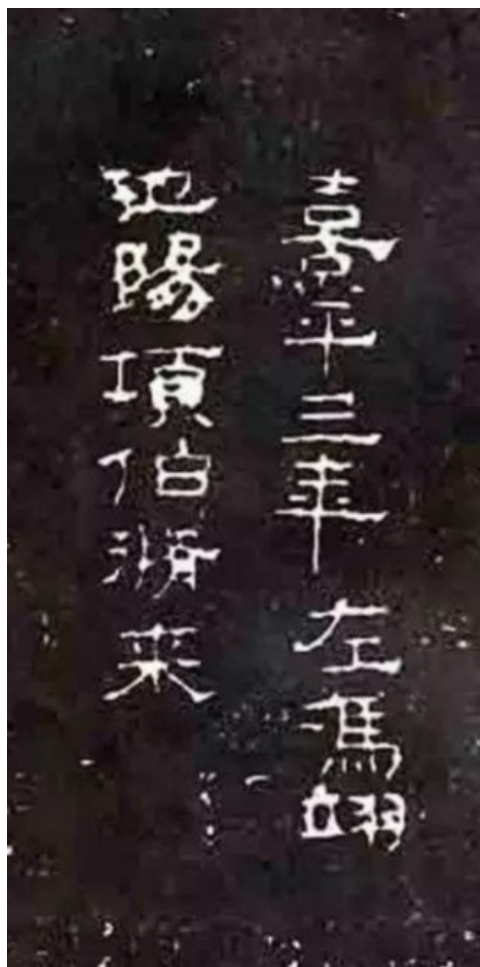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5.翻刻本的十三字（三行改成二行）



圖 16. 丁念先〈臨禮器碑碑陰補題名四行〉
1968 年作

⁶¹ 方朔：〈舊拓漢魯相韓勅造孔廟禮器碑跋〉，同治甲子（1864 年）刊《枕經堂題跋》卷二，頁四十一。見《石刻史料新編-第二輯》第十九冊，14257 頁。

⁶² 刊於《台灣省第二十三屆全省美術展覽會展品彙刊》，展覽籌委會編印，1968 年 12 月刊行。

五、小結

東漢《禮器碑》碑文內容的歷史文化價值自宋代以來素受關注與推重，其隸書書法更被視為漢隸經典稀有的主要代表性作品之一。早期流傳拓本主要以碑陽與碑陰為多，其書風遒勁雅麗清峻精巧，也是相關書法品評所注目之處，而碑陰的五段增書補題名書法尤為奇逸特別吸睛。明清書法研究學者再加統合碑側兩面的全碑完整的全拓本，更加細賞《禮器碑》整體書法在質樸清雅中蘊富華彩爛漫多姿的全貌。

《禮器碑》碑陰及碑側的題名，以及增書補題名，是映現此碑書風變化多方的要角，這是顯然可見也是書法研究者可以瞭解的現象。清代王澐所提“五節八變”說，是以擬想書丹刻碑過程去推想，認為是同一書手在不同心境、不同時日，次第書寫、再書，因位置而因應再補，而書法風韻產生變化，意指一位書詣精熟的書家率然自任地表現出豐美多彩的書法風神。

書手是否只有一人，當然也有不同的推想，如洪适指稱碑陰的五段補題名是後人所增者，王昶也贊同碑側兩面是另一次歛錢，不與禮器同時之事。至於翁方綱的“書手七人”論說，固不免自我穿鑿之嫌，但本質上仍是承自《禮器碑》書風蘊富多變的觀點而來。

從《禮器碑》的全幅拓本上考察，在碑陽、碑陰、碑側左右兩面，可以清楚觀察共一〇四段的捐資者題名，其中碑陰的五段增書補題名極為明顯，書法尤為奇逸，而碑陰及左右碑側的最下列也都有同一行有二段或三段的題名，應不是補加的。此碑各部分的書法表現參合多方，映照碑陽正文的書法，正是《禮器碑》書法表現蘊富多方風采尤具意味之處。

